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中交天津航道局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2 年度)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188767.SH	21 天航 Y1
185122.SH	21 天航 Y3

债券受托管理人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五星路 201 号)

二〇二三年六月

重要声明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受托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法律法规、自律规则等规范性文件要求，以及受托管理的中交天津航道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天航局”“发行人”或“公司”）存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等债券发行信息披露文件约定要求进行编制。

浙商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中交天津航道局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浙商证券提供的其他材料。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浙商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重要声明.....	2
目录.....	3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4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8
第三章 发行人的经营与财务状况.....	10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14
第五章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16
第六章 债券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19
第七章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20
第八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21
第九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22
第十章 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24
第十一章 其他事项	25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债券全称	中交天津航道局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债券简称	21 天航 Y1
批准文件和规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427 号《关于同意中交天津航道局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同意发行人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30 亿元的永续期公司债券
债券期限	2+N 年
发行规模	10 亿元
债券余额	10 亿元
债券利率	4.30%
起息日	2021 年 9 月 28 日
付息日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每年的 9 月 2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发行人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付息日以发行人公告的《递延支付利息公告》为准
本金兑付日	若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还本付息方式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

含权条款	<p>发行人续期选择权：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为 2 年，在约定的基础期限末及每个续期的周期末，发行人有权行使续期选择权，按约定的基础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在发行人不行使续期选择权时到期全额兑付；</p> <p>递延支付利息权：本期债券附设发行人递延支付利息权，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债券的每个付息日，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p> <p>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因税务政策变更和会计准则变更进行赎回</p>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p>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仅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投资者认购和配售的方式；</p> <p>发行对象：本期债券面向在登记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专业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网下发行</p>
担保方式	本期债券由发行人控股股东中交疏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主承销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分销商	无
受托管理人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用途	偿还公司债务

债券全称	中交天津航道局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债券简称	21 天航 Y3
批准文件和规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427 号《关于同意中交天津航道局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同意发行人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30 亿元的可续期公司债券
债券期限	2+N 年

发行规模	10 亿元
债券余额	10 亿元
债券利率	4.00%
起息日	2021 年 12 月 16 日
付息日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每年的 12 月 1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发行人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付息日以发行人公告的《递延支付利息公告》为准
本金兑付日	若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还本付息方式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
含权条款	<p>发行人续期选择权：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为 2 年，在约定的基础期限末及每个续期的周期末，发行人有权行使续期选择权，按约定的基础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在发行人不行使续期选择权时到期全额兑付；</p> <p>递延支付利息权：本期债券附设发行人递延支付利息权，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债券的每个付息日，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p> <p>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因税务政策变更和会计准则变更进行赎回</p>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p>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仅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投资者认购和配售的方式；</p> <p>发行对象：本期债券面向在登记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专业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网下发行</p>
担保方式	本期债券由发行人控股股东中交疏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主承销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分销商	无
受托管理人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用途	偿还公司债务

二、债券信用评级情况

（一）发行时信用评级情况

1、21 天航 Y1 发行时信用评级情况

根据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出具的《中交天津航道局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21〕3825 号），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21 天航 Y3 发行时信用评级情况

根据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出具的《中交天津航道局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21〕10694 号），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二）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根据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8 日出具的《中交天津航道局有限公司 2023 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23〕3683 号），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21 天航 Y1”“21 天航 Y3”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一、受托管理协议的签订情况

2021年6月15日，发行人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中交天津航道局有限公司（作为发行人）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关于中交天津航道局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

二、信息披露核查情况

受托管理人于报告期内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安排专人负责发行人2022年度的相关工作，并采用电话和邮件沟通、查阅公司公告等方式，持续关注发行人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资信状况，积极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各项职责，维护了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发行人按规定进行了定期报告披露。发行人已于2022年8月31日披露了《中交天津航道局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2年中期报告》，于2023年4月28日披露了《中交天津航道局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2年年度报告》，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网站进行了刊登。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对定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签署书面确认意见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一致；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无法保证定期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或者持有异议的情况；发行人已准确披露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定期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发行人积极配合受托管理人对定期报告的核查工作。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需要履行临时公告义务的重大事项。

三、募集资金核查情况

浙商证券作为“21天航Y1”“21天航Y3”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对上述

债券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于 2023 年 8 月前往招商银行天津保税支行现场调取了发行人募集资金专户对账单，并核查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合同及凭证。

具体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四、风险排查情况

受托管理人根据交易场所关于公司债券存续期信用风险管理相关规定及公司内部风险管理要求，对受托管理的发行人存续期债券进行风险排查，实时监测、动态调整，并按相关要求定期向交易场所及监管部门汇报债券风险分类情况。

五、受托管理人现场核查情况

2022 年 8 月，本期债券项目负责人前往发行人住所地，通过现场访谈等调查方式了解了解发行人及担保人的生产经营情况，对发行人执行现场检查，未发现重大不利情况。

六、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无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

第三章 发行人的经营与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中交天津航道局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CCCC Tianjin Dredging Co., Ltd.
法定代表人:	钟文炜
注册资本:	580,747.40 万元
实缴资本:	580,747.40 万元
成立日期:	1988 年 5 月 3 日
注册地址:	天津市河西区台儿庄路 41 号
办公地址:	天津市 滨海新区天津港保税区跃进路航运中心 9 号楼
邮政编码:	300461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钟文炜
财务负责人:	白景银
公司电话:	022-25606123
公司传真:	022-25606214
所属行业:	建筑业
经营范围:	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水利工程；市政工程；房屋建筑业；电力生产；公路工程；桥梁工程；环保工程；地基基础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海洋工程；工程总承包服务；工程技术；工程勘察设计；测绘服务；水运工程设计服务；环保工程设计服务；质检技术服务；船舶及相关装置制造；船舶修理；水上运输辅助活动；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通讯设备修理；装卸搬运；仓储业（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品除外）；租赁业；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取得经营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人才中介服务（取得经营许可证后方可经营）；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内部员工岗前人才培养（不含《民办教育促进法》所涉及的前置审批项目，需审批的项目取得经营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水路运输服务、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板块主要包括疏浚吹填、港口水工、勘察设计及咨询、市政工程及水利水电工程等。疏浚吹填是发行人的优势业务，包括港口航道疏浚和吹填造地两项业务，疏浚港口、航道得到的泥沙等原材料可供吹填造地使用，有效节约成本，主要业务区域为环渤海（辽宁、天津、山东）地区，在江苏、广东、福建、广西和海南等东南沿海地区也有项目分布；除疏浚吹填传统业务外，发行人广泛参与码头建造、软基处理、护岸建造、防波堤拆建、围堰修建、船台和船坞建造等与疏浚吹填相关的港口水工领域，近年来承揽了河北、天津、浙江、山东、辽宁、江西等地近百项水工及基础工程；设计勘察与咨询业务的运营主体为中交（天津）生态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拥有综合勘察甲级资质、水运行业工程设计甲级资质、测绘甲级资质和工程咨询甲级等资质；发行人紧跟国家政策导向，注重转型升级，在市政、水利和环保等新兴业务板块上收入大幅上升，业务涵盖公路桥梁、道路管网、城市绿道、滨河景观等。

二、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情况

2022 年度及 2021 年度，发行人各业务板块营业收入和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涨幅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施工业务	182.86	156.87	14.21	91.80	159.07	137.35	13.65	93.56	14.96
商品销售业务	14.21	13.19	7.19	7.14	7.91	6.92	12.60	4.65	79.65
勘察设计及咨询	1.44	1.00	30.66	0.72	1.22	0.82	32.90	0.72	18.03
其他	0.69	0.42	39.38	0.34	1.82	0.76	58.25	1.07	-62.09
合 计	199.19	171.47	13.92	100.00	170.02	145.85	14.22	100.00	17.16

2022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199.19 亿元，较上年同期上涨 17.16%，波动不大。发行人商品销售业务收入大幅上涨，主要系发行人拓展相关业务，贸易规模扩大，销售收入大幅增长；发行人其他业务收入大幅下降，主要系材料销售等其他业务收入大幅下降。整体而言，发行人营业收入呈现上涨趋势，盈利能力良好。

三、发行人 2022 年度财务状况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截至 2022 年末及 2021 年末，发行人主要资产负债表科目情况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原因
应收账款	889,481.42	801,251.88	11.01	-
合同资产	869,180.59	758,938.54	14.53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23,614.86	601,051.29	-12.88	-
应付票据	480,799.93	458,918.58	4.77	-
应付账款	1,209,996.72	944,633.03	28.09	-
其他应付款	717,318.15	793,809.05	-9.64	-

2022 年末，发行人总资产为 4,661,344.34 万元，较上年末涨幅为 6.87%，总负债为 3,393,919.41 万元，涨幅为 8.08%。报告期末，发行人资产规模和负债规模均略有增长，整体财务状况良好。

(二)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2022 年度及 2021 年度，发行人主要利润表科目情况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原因
营业收入	2,005,472.91	1,724,493.77	16.29	-
营业成本	1,723,442.84	1,478,325.13	16.58	-
营业利润	74,850.02	65,886.01	13.61	-
利润总额	75,501.33	64,486.57	17.08	-
净利润	64,133.15	54,829.69	16.97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159.88	38,143.32	68.21	主要系发行人重要非全资子公司上期净利润大幅下降

2022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2,005,472.91 万元，较 2021 年度上涨 16.29%，实现净利润 64,133.15 万元，较 2021 年度上涨 16.97%。发行人整体经营状况良好，盈利能力较好。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2022 年度及 2021 年度，发行人主要现金流量表科目情况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原因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58,835.85	2,161,158.81	4.52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9,956.15	1,980,794.32	4.00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879.70	180,364.48	10.27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293.65	33,660.76	67.24	主要系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大幅增加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615.42	109,182.65	-43.57	主要系投资支付的现金大幅降低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21.77	-75,521.89	-92.95	主要系公司本期对外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且收回的投资大幅增加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2,823.90	1,756,805.13	-32.10	主要系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大幅降低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8,655.47	1,860,815.42	-28.60	主要系本期偿还债务的金额较上期大幅降低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831.57	-104,010.29	-30.59	主要系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大幅降低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958.12	-381.69	-15,546.60	主要系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加

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持续为正，现金流量状况较好。

四、发行人授信情况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获得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为 458.52 亿元，已使用授信额度为 157.00 亿元，未使用授信额度为 301.52 亿元。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一、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订情况及专户设立情况

发行人与本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了《中交天津航道局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可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开立专项账户用于接收债券募资资金并负责归集偿债资金。“21 天航 Y1”和“21 天航 Y3”专项账户开户行均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保稅区支行，账号为 022900077310403。

(二)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及使用计划

根据 21 天航 Y1 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根据 21 天航 Y3 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三) 报告期内是否发生用途变更或使用计划调整

报告期内，21 天航 Y1 未发生用途变更或使用计划调整。

报告期内，21 天航 Y3 未发生用途变更或使用计划调整。

二、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及信息披露情况

21 天航 Y1 债券募集资金 10 亿元，截至 2022 年末，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金额为 9.97 亿元，均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21 天航 Y3 债券募集资金 10 亿元，截至 2022 年末，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金额为 9.97 亿元，均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使用履行了用款申请等程序，并用于约定的用途。募集资金用途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三、对发行人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的核查情况

（一）报告期内是否发生募集资金使用或专项账户运作不规范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或专项账户运作不规范的情况。

（二）对前述问题的相应整改措施

不适用。

第五章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一、内外部增信机制情况

(一) 外部增信机制情况

21 天航 Y1 由发行人控股股东中交疏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1 天航 Y3 由发行人控股股东中交疏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人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1、报告期末，担保人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流动资产合计	6,653,640.27	6,131,898.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15,008.29	6,184,094.48
资产总计	13,168,648.56	12,315,992.74
流动负债合计	6,816,071.27	6,061,024.1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94,694.12	1,715,726.25
负债合计	8,410,765.39	7,776,750.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994,870.14	3,782,378.88
少数股东权益	763,013.03	756,863.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57,883.17	4,539,242.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168,648.56	12,315,992.74

2、报告期末，担保人利润表主要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	5,232,924.39	4,511,449.55
营业成本	4,510,670.22	3,853,508.47
营业利润	250,546.67	220,028.91
利润总额	251,654.28	221,409.22

净利润	211,182.36	192,084.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4,822.81	137,379.73

3、报告期末，担保人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75,311.48	4,353,076.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19,548.74	4,152,157.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237.26	200,919.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498.20	62,275.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5,673.88	-598,834.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175.68	-536,558.88
筹资现金流入小计	3,217,148.77	2,442,328.23
筹资现金流出小计	3,088,187.76	-2,103,827.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961.01	338,501.08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711.12	-7,862.4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5,163.06	-5,001.17

报告期末，担保人资产负债率为 66.90%，流动比率为 0.98，速动比率为 0.91，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相对合理，具备良好的长期偿债能力。报告期内，担保人经营业绩良好，盈利能力较好。

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出具的《中交疏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编号：信评委函字[2023]跟踪 0688 号），担保人主体信用评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二）内部增信机制情况

21 天航 Y1 未设置内部增信措施。

21 天航 Y3 未设置内部增信措施。

（三）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报告期内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发行人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2022年度，发行人积极履行“21天航Y1”“21天航Y3”募集说明书的偿债计划和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影响“21天航Y1”“21天航Y3”本息兑付的重大不利事项。

第六章 债券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一、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21 天航 Y1”；“21 天航 Y3”未发生本息偿付情况。

二、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21 天航 Y1”“21 天航 Y3”的偿债保障措施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

第七章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承诺本次发行的永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仅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并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资金用途范围内使用募集资金，不转借他人使用，不用于非生产性支出，用于偿还公司债券的部分不直接或间接用于偿还房地产业务相关债务，并将建立切实有效的募集资金监督机制和隔离措施。

“21 天航 Y1” “21 天航 Y3” 债券募集资金用途与发行人关于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承诺一致。

第八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九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发行人最近三年经营稳定，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良好，具有较高的偿债意愿，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兑付兑息安排履行债券偿付义务。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一）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末，发行人控股股东为中交疏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且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二）主营业务及生产经营状况

发行人主营业务及财务数据详见“第三章 发行人经营与财务状况”。发行人经营状况良好，盈利能力较强，具备良好的现金获取能力和较强的偿债能力。

（三）总体债务规模

2022 年末，发行人计入其他权益工具的永续中票和可续期公司债券余额为 300,000.00 万元，计入负债的有息债务余额为 875,492.92 万元，包括短期借款 260,000.00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046.22 万元，长期借款 184,812.19 万元，租赁负债 36,532.45 万元，其他应付款中的有息部分 371,102.05 万元。发行人 2022 年末计入权益和负债的全部债务合计 1,175,492.92 万元，较 2021 年末降低 6.43%。

（四）受限资产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受限资产余额为 90,999.59 万元，占当期净资产的 7.18%，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受限部分 账面价值	受限部分账面价 值占该类别资产 账面价值的比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45,661.16	657.40	0.45	冻结存款、银承保证金等
应收账款	889,481.42	24,593.76	2.76	银行借款质押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3,636.46	65,748.44	40.18	银行借款质押
合计	1,198,779.04	90,999.59	-	-

发行人资产受限原因主要为冻结存款、银承保证金和借款质押，属于公司经营过程中的正常事项，且公司被冻结的资产金额较小，不会对公司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五）报告期内债券市场融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行公司信用类债券。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及子公司存续债券金额合计 30.00 亿元，明细如下：

单位：亿元

债券名称	发行规模	债券余额	发行利率	期限(年)	债券评级	起息日	到期日
21 天航 Y1	10.00	10.00	4.30	2+N	AAA	2021/9/28	2023/9/28
21 天航 Y3	10.00	10.00	4.00	2+N	AAA	2021/12/16	2023/12/16
20 中交天津 MTN001	10.00	10.00	4.98	3+N	AAA	2022/7/3	2023/7/3
合计	30.00	30.00	-	-	-	-	-

（六）其他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情况

具体详见“第十章 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综上，发行人经营状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授信额度充足，报告期内偿债能力保持稳定且具有较高的偿债意愿。

第十章 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及受托管理人 采取的应对措施

一、涉及的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二、对外担保事项

报告期末，发行人无对外担保。

三、报告期内是否存在重大市场不利传闻及负面舆情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重大市场不利传闻及负面舆情情况。

四、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的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重大事项。

五、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及相应成效

发行人将按照交易所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受托管理人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加强与发行人的联系，督促发行人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对发行人进行日常监测和风险排查。

第十一章 其他事项

一、报告期内主要中介机构是否发生变动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中介机构未发生变动。

二、信息披露负责人、财务负责人是否发生变动

报告期内，发行人信息披露负责人、财务负责人未发生变动

三、其他事项

无。

四、债券受托管理人联系方式

受托管理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上城区五星路 201 号浙商证券大楼

联系人：胡蔚艳

联系电话：0571-87001127

（以下无正文，为《中交天津航道局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2 年度）》盖章页）

（此页无正文，为《中交天津航道局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2年度）》盖章页）

